

莫失莫忘 / 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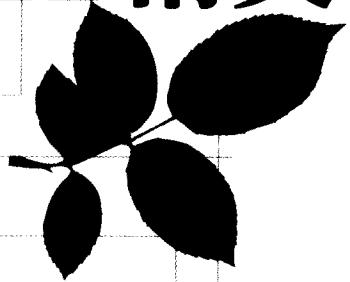
第一部描述 IT 人生存状态和情爱生活的小说

我不是 IT 精英

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

莫失莫忘/著

我不是IT精英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不是 IT 精英 / 莫失莫忘著. — 上海: 上海人民出版社, 2005

ISBN 7 - 208 - 05724 - 9

I. 我… II. 莫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062014 号

出品人 施宏俊

策划 钟智锦

责任编辑 钟智锦



世纪文景

我不是 IT 精英

莫失莫忘 著

出版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

(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.ewen.cc)

出品 世纪出版集团 北京世纪文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(100027 北京朝阳区幸福一村甲 55 号 4 层)

发行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

印刷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 850 × 1260 毫米 1/32

印张 8

页数 1

字数 138,000

版次 2005 年 8 月第 1 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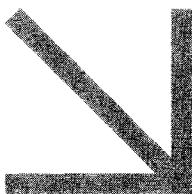
印次 200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7 - 208 - 05724 - 9/I · 228

定价 19.80 元

Chapter 1

.....



上嘴唇又冒出了一个巨大的脓包粉刺，疼得我时不时地倒抽一口冷气，每每有项目上线的关键时刻，包包也总是不期而至，比生理期还准。连着一个多月的朝九晚十，眼珠子都绿了，虚火上升，逮谁想骂谁，项目组的几个兄弟早已经习惯了我这副急赤白脸的熊样子，也懒得跟我一般见识，纷纷戴上耳机摇头晃脑地听歌，当我透明。居然还有不怕死的冒着枪林弹雨冲上来，只见小朱鬼头鬼脑地作谄媚状凑上前来，递给我一小瓶口服液，还捏着嗓子说：“聪明的女人要静心，静心口服液。”当我更年

期啊，过分，今晚不许走，陪我加班。这是必杀技，只有怒了的时候才出此招，一击毙命，屡试不爽。

人说，男怕入错行，女怕嫁错郎。可这句话不适用于我，我是典型的人错了行的女人。考大学报志愿的时候，依着自己早就选个师范院校，毕业后踏踏实实当个小老师，嫁人生孩子，如此平平淡淡终老了，说实在的，我也就这点宏图大志。上初中时写作文《我的理想》，那时候天真无邪，便老老实实地写道：我的理想是做个家庭主妇，相夫教子。被老师当堂宣读，受了好一顿嘲笑，这有什么啊，真心话，为啥非得那么累弄出天大的目标来？做个住家女人，风吹不着，雨淋不着，凡事有老公操心费力，烧烧饭，带带孩子就OK啦，不亦乐乎。但残酷的事实告诉我，这绝对是个挺不体面的志向，尽管我的想法一百年不变，可就算对楚浩，我都没敢说。高考完，便优哉游哉玩去了，倒是父母二老戴着老花镜，经过若干日的查书看报，通览国内国际形势，综合分析之后，得出一个结论：下个世纪，是信息的时代，计算机人才必有一番作为。小女子未来的人生之路就在两位老人家那灵光一闪中确定了。现在想来，老爸老妈还是挺有远见卓识的，对时代的估计，是对的，可对我，却大错特错了。

小朱被我抓了壮丁，给了我一晚上的卫生眼球看，临了还愤愤不

平地拒绝和我同路，自己打了一辆车绝尘而去。我瘫软在出租汽车的后座上，已经十一点多，司机师傅从后视镜瞄了一眼我极度颓废的样子，挺好心地说：“姑娘，玩这么晚，明天不用上班啊。”我长长地叹了一口气，用一种沧桑过度的语调说：“师傅，加班啊，玩？我倒是想。”

手机执著地在口袋中哆嗦着，懒得接，多半是老板打来催问进度，不理他。锲而不舍啊，震得半边身子都麻了，I服了U。摸索出电话，原来是楚浩。

“聪慧啊，你还在加班吗？我去接你啊。”

“不要，我都快到家了，累了累了，明天说。”

“好吧。”听得出楚浩有点不快。

我们俩就像火星人和地球人，轨道几乎不重合，他有空时我忙得昏天黑地，等我闲得长绿毛，他又被扔到全国各地公干去了。还好，大学相恋了三年多的感情储备还足够充裕，禁得起消耗，不过相处得太久了，也磨出了些老夫老妻的感觉，他在身边，挺烦他，他飞走了，挺想他。不过，我想我们还算是相爱的吧。

大学时，楚浩是个挺风光的小子，系足球队的左后卫，不过水平实在是比较洼，对抗赛也只能在英语系这种人数都凑不够需要请外援

的球队面前逞逞威风，对土木系和机械系大多以落败告终。说来也巧，比分几乎都是 N : 1，这个“1”嘛，大多是楚浩踢进的，所以他也顺理成章地成为了系里众多女性伪球迷的“男一号偶像”，也是寝室卧谈会的第一男主角，敲盆敲碗和惊声尖叫也多是为他了，真是幼稚得很。这小子被惯得有点不知道自己姓什么了，对女生总是很臭屁爱搭不理的样子。

和楚浩的相爱说起来挺搞笑的，我至今也没搞懂怎么就跟他成了一对。初次交锋是在上单片机实验课的时候，很倒霉恰巧跟他分在一组，这家伙很高傲，一副不甩我的嘴脸，本姑娘也不是省油的灯，谁怕谁啊，一个学期坐在一张桌后愣没说上十句话，别人当你是香饽饽，我当你不存在。期末测验，题目是在电路板上插来点去弄出个红绿灯来，楚浩折腾了半天，插了 N + 1 根线，弄得像个鸡窝似的，还是没有搞定。我在旁边叉着手偷笑，活该，自作孽，你不是很有本事吗？眼看时间到了，他的额头开始冒汗，直拿眼角横我，示意我过来帮忙。看来非要大将出马了，我一把扯开他，“一边去”，三下两下拔掉他费了半天劲弄的鸡窝，十几根线，搞定，举手示意，检查通过，秃顶老师透过厚厚的眼镜片颇为赏识地看着我，看来这门课拿 A 没问题啦。拍拍手，提前出场。剩下那个衰哥呆立在那里端详我的

杰作。

后来，他非要我解释一下是怎么设计的。

瞟他一眼：“为什么告诉你？自己琢磨。”

他要气疯了，三天两头地缠着我问。

我被缠得受不了了，点着他的鼻子问：“喂，你知道师兄是干什么使的吗？”

楚浩愣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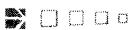
“师兄是用来请教的！笨！”

还是没回过味来。

“真怀疑你的智商，自打这门课设立以来考试题统共有两道，单数年红绿灯，双数年计数器，你说有什么理由搞不定？”

那以后，计算机系第一衰男便成了我的裙下之臣，极尽讨好之能事地天天起大早给我在图书馆占位子，不过，这次不打不相识也成了日后争吵中他质疑我的道德品质的论据之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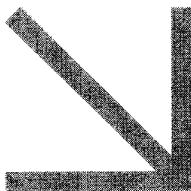
常常怀疑，我和楚浩是不是上辈子的冤家，吵吵闹闹分分合合，一段感情破破烂烂修修补补也过了这么多年。相处越久越皮实，两个人都练就了一身刀枪不入的功夫。总觉得恋爱谈得够久了，差不多也应该结婚了，可是老天好像捉弄人似的，玩也玩够了，刚萌生结婚的念



头，我们差不多同时期升了职，日子一下子忙碌起来，连见个面也成了一种奢侈，能一起吃顿饭就更加难得了。没时间，更没心情。人常说，恋爱谈了三年还没有结婚也就没戏了。我们都 double 了，还这么不死不活地拖着，也都还当彼此是个必须承担的责任吧。

Chapter 2

· · · · ·



这个项目进行得格外惨烈，经过连日的鏖战，老板喝吐了 N 次，我史无前例地长了两个大脓包，终于顺利验收了，拿到了尾款，兄弟们已经面有菜色，那几个有女朋友的天天被骂，眼珠子都红了，大有饥渴过度状。晚上，小老板请吃海鲜犒劳大家，拖家带口的早就溜回家过二人世界去了。没办法，怎么也要给足老板面子，我和几个单身汉铆足了劲儿准备去狠宰他一顿，也收回点剩余劳动力来。

酒桌上，小老板被这九十多万刺激得兴奋过度，满面红光，意气风发，大有指点江山舍

我其谁之势，点了一桌子有模有样的螃蟹龙虾，看得我窃喜幸亏没告假回家补充睡眠。酒席间，老板情绪极度亢奋，口沫横飞地给大伙描绘了一番公司的光明前景，扩张啦，上市啦，听得几个才进公司的小鬼两眼放光，觉得自个儿这辈子算是跟对了人了，就差感激涕零、倒地不起叩谢小老板的知遇之恩了。只有我和小朱在一边瞅准了带黄的蟹子埋头苦吃。切！这一套宏论早一阵子进公司时我们就听过一百八十遍了，刚进公司单纯幼稚的我也曾经相信，也曾被这宏伟的蓝图感动得脸红心跳，手心冒虚汗，做梦梦到自己飞黄腾达，手里攥着百万股绩优股傻笑，后半辈子牵着七八条贵妇犬在小别墅的后花园晒月亮。可啥话当你听到了一百遍以上还是个构想，还没有成为现实，也只能当他是放P了。最现实最实惠的就是这眼前的龙虾螃蟹，老板放次血不容易，要珍惜。

等小老板从极度的自我陶醉中醒来，诸位哥们儿也从小别墅、大房车的幻影中回过味来，我和小朱的面前早已壳如小山了，桌上剩下能吃的东西，已经不多了。

酒过三巡，小老板显然有些高了，搂住我的肩膀，在我耳边喷着酒气：“聪慧，这么多年，公司离不开你，我离不开你啊。”

每当项目上线，他都会说这么一句，一个字都不带落的，比我嘴

唇上的脓包更为准确，这句话背后深刻的潜台词就是“你要继续玩命干，加薪这种无聊庸俗的事情不要想”。瞥他一眼，放下手里的螃蟹夹子，微笑道：“费总，您骂我。”忽然，自己都觉得自己笑得透着假。

想当初，就是费明这一番极富煽动性的演说，将我这个一腔热血、年少无知的有为青年诳进了这家不足十人的公司，一待就是四年多，对于一个IT从业人员也算是奇迹了，看着公司从十几个人壮大为几十个人，小一百人，工资水平却远远赶不上公司壮大的脚步，只能留下些成就感。毕竟，公司就像是自己的孩子，看着它成长，是一件幸福的事情。费明，是个挺有头脑的人，虽然长相挺对不住观众的，可脑子活，有关系，时不时地弄个政府项目、部委项目来做做，十几万，几十万的，也人模狗样地混入IT经理人的行列了。

他挺欣赏我，这我知道，像我这么肯玩命的人不多，像我这么肯玩命又有点傻的人更是少之又少了。其实我也不是个不计得失的人，我也爱财得很，不然为啥隔三差五地买彩票啊，不就只有“一夜暴富”这一个小小的追求吗？可每当想要求加薪，就会被这孙子一通“开源节流，壮大公司，眼光要长远”的鬼话忽悠得鬼迷心窍、不了了之，过后又追悔莫及，恨不得扇自己一耳刮子。只得充分发挥精神胜利法的精髓：这个资本家终究会被社会主义国家没收资产，一无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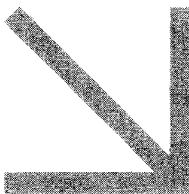


有。可我也知道，这个可能性几乎为零。惟有恨恨地盯着他那辆锃亮的帕萨特，咬牙切齿地想，不是左前轮就是右后轮是用剥削我的剩余劳动力买来的，是哪个轮子我扎他哪个轮子，扎它十一个八个三角口子以泄愤。

我也有点高了，回家的路上，楚浩又打来电话，我确实是高了，因为迷迷糊糊地听到自己说：“嗯，我想你，你过来吧……”

Chapter 3

.....



酒精作怪，兴致格外高涨，楚浩似乎也被我久违的激情感染，十分配合。疯狂云雨之后，我迷迷糊糊睡去，半夜口渴醒来，楚浩却不在我的身边。书桌上的小灯柔和地透着黄色的微光，他搂着笔记本“噼噼啪啪”地敲着，十分入神，并没有察觉我起身。蹑手蹑脚走到他身后，准备从后面搂住他宽厚的肩，可他倏地跳将起来，“啪”地合上了手提，显然是被我吓到了。那一瞬间，我看到他的 MSN 不断地闪烁着。

“睡不着吗？”

他尴尬地摸摸鼻子，这是他撒谎时的习惯动作，他和我一样不善谎言：“不是，还有些事情没处理完。”

“OK，那你早点休息，我睡了。”

钻进被窝中，却睡不着，酒精的作用早已散去，脑子比刚刚冲过冷水澡还清醒。尽管整天埋头于逻辑、数字中，并不妨碍我有敏感的神经，身为女人，对这种事总是格外敏锐，这个深夜的聊友，不会是公事那么简单。但我不愿意起身再去问个究竟，对于感情，我是被动而低能的。不想被他发觉我的辗转，就这样直挺挺地躺着，像具僵尸，颈子手脚都酸了。

半晌，他窸窸窣窣地爬上床，屁股朝着我睡下去，一会儿工夫，鼾声响起，我则直瞪瞪地盯着天花板发呆，许久才迷迷糊糊地睡去。梦中，我在大雾弥漫的荒野上奔跑着，想找寻些什么却不知道自己的目标，隐隐地看到楚浩的瘦高身子，可待我飞奔过去，却看到了费明那张面目可憎的胖脸。

被闹钟惊得几乎跳起来，唉，居然做这么倒胃口的梦。工作之后才发现，最缺的不是钱，而是睡眠，睡觉睡到自然醒是个多么奢侈的愿望，更别提数钱数到手抽筋了。楚浩已经走了，卫生间弥漫着他的怪异的须后水的味道，忽然发觉，我们已经相爱了七年，可是彼此竟

然是如此陌生。

到了公司，已经九点二十五分了，甩掉运动鞋换上高跟鞋，小朱探头探脑地凑过来：“老板有请，看，迟到总是被逮到，你混得真惨啊。”抛一颗卫生眼球给这个八公，多年经验告诉我，老板清早有请，准没什么好事，我的右眼皮还挺配合地跳了起来。

“费总，找我什么事？”走进费明那间堆满杂物的小办公室，他正费劲地猫着腰“哈哧哈哧”地在桌子底下找东西。听见我进来，抬起头，一张脸油光可鉴，我真服了这位年仅三十的老板，身材绝对比他的个人资产提前步入了经理人的行列。虽然他没什么架子，也总爱和我勾肩搭背地称兄道弟，还好我毕业前曾经恶补过一段“职场金科玉律”，其中有一条就是“不要试图和老板称兄道弟”，一条条都被我奉行至今。事实证明，书本上说的绝对没有错，我是尽信书的。所以，人前人后，我都还挺作恭敬状地叫他“费总”，偶尔他惹毛了我，才会在私底下喝酒的时候指名点姓地叫他“费明”。

“聪慧，坐，跟你商量点事。”

我坐在老板桌对面的椅子上，看着他掏出汗渍斑驳的手帕抹了抹额头，不禁想起清早的噩梦，忽然很想笑。

费明看出了我嘴角的笑意：“一大早心情不错，再说个好消息给

你听，咱们被伟洪集团控股的事情成了。”其实他不说，看这两天他脸上油脂旺盛的样子也能猜到七八分了。

说真的，我不理解这是一种什么心理，明明公司的业绩蒸蒸日上，靠我们自己的力量还是有机会做一家成功的软件企业的，非要在今时今日找家公司控股，给自己加上个套子。况且，伟洪集团是靠房地产起家的，那个身家三四个亿的女董事长一准是一时兴起想玩玩高科技，扔个几百万人家眼皮都不会眨，权当是 shopping 过头了，可咱们输不起啊。关于这个问题，我和费明曾经有过激烈的争论，他说，这是公司发展的长久之计，想做大公司一定要走这条路。我自认没有成为成功创业者的远见卓识，我鼠目寸光，但总觉得无论成败，自己的路是由自己来规划的，这样做未免有些轻瞧了自己，明显有些从游击队晋升正规军的念头。小朱更精辟：“给自己找个后妈，虽说有钱，可毕竟也是个后妈。”这孩子，一张嘴臭贫阴损得很，颇得我的真传。

看来虽然兄弟们不愿意走这一步，也势在必行了，毕竟，我们只是打工仔，说白了就是雇佣关系，改变不了什么，如此简单，想太多也是徒劳的，太监平白地替皇帝着急了。

“那边派了个总监过来，主管项目售前实施，以后这部分你们俩